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三安”）、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晶安”）、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三安”）和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光电”）。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三安、福建晶安、湖南三安和安瑞光电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7.00亿元、2.00亿元、6.20亿元和2.80亿元，合计18.00亿元。

●若本次提供担保全部实施后，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泉州三安、福建晶安、湖南三安和安瑞光电累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人民币17.60亿元、7.70亿元、43.60亿元和6.30亿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决定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8.00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内容见下表：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授信期限 (年)	授信金额 (亿元)	担保金额 (亿元)
泉州三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	3.00	3.0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4.00	4.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福建晶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	2.00	2.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路支行	6	4.00	4.00
湖南三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	1.20	1.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1	1.00	1.00
安瑞光电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1	1.20	1.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	1.60	1.60
合计			18.00	18.00

上述担保明细中，公司为泉州三安向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牵头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作为参加行的银团贷款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4.00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人民币 1.50 亿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授信人民币 1.50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授信人民币 1.00 亿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泉州三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注册地址为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石井镇古山村莲山工业区 2 号，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等。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其总资产 1,790,915.01 万元，总负债 960,264.7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20,000.00 万元，流动负债 795,479.09 万元），净资产 830,650.31 万元，2021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94,591.54 万元，净利润 37,376.32 万元。

2、福建晶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注册地址为安溪湖头镇横山村，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半导体电子材料及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材料的进口业务等。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其总资产 325,605.75 万元，总负债 106,305.0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19,500.00 万元，流动负债 79,273.87 万元），净资产 219,300.69 万元，2021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90,618.84 万元，净利润 2,198.23 万元。

3、湖南三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0年7月7日，注册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长兴路399号，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文必，主要经营范围：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照明器件、照明灯具、半导体光电器件的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封装、设计、测试；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生产、销售；碳化硅衬底相关半导体材料的生产、销售、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研发；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为419,672.19万元，总负债221,060.2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121,750.00万元，流动负债88,426.23万元），净资产为198,611.90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6,327.88万元，净利润-13.97万元。

4、安瑞光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9日，注册地址为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11号，注册资本6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智能汽车照明系统，LED光源、LED车灯、可见光通讯产品，传感器，软件，后视镜，锁具，清洗器，汽车集成电路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等相关服务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224,960.82万元，总负债159,251.5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54,650.11万元，无银行贷款余额），净资产65,709.29万元，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48,861.06万元，净利润-2,469.12万元。

目前没有影响上述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保证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决定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8.00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情况见“一、担保情况概述”内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泉州三安、福建晶安、湖南三安和安瑞光电根据其资金需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生产经营开展。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总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额累计为166.04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4.52%。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累计149.10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8.96%；公司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到期支付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和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分期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款提供担保余额16.94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56%。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